

一场闹剧 十年祸端

“南海仲裁案”再起底

印度尼西亚防务与战略研究所日前在印尼首都雅加达举办了一场南海问题研讨会。与会的多国专家学者对2016年“南海仲裁案”提出质疑和批评,从国际法角度严厉驳斥“南海仲裁案裁决”,称其“武断”“双标”“不专业”。

十年前,一个临时拼凑的“仲裁庭”对菲律宾在域外势力支持下单方面发起的“南海仲裁案”作出所谓“裁决”——颠倒黑白,混淆是非,为菲律宾在南海的非法主张背书。就是这样一张充满谎言的废纸,却在过去十年间频繁被某些南海声索国和域外势力利用,当作否定中国在南海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的“法理依据”。它们屡屡挑衅滋事,在南海掀起风浪。

多国专家指出,这纸所谓“裁决”无助于南海问题的解决,反而激化矛盾、扩大争端。南海生乱对地区和世界都没有好处,地区国家应坚持通过谈判管控分歧、化解争端,共同维护南海和平稳定、促进地区发展繁荣。

非法无效的“裁决”

所谓“南海仲裁案”,实质是一场由菲律宾单方面发起的、披着法律外衣的政治闹剧,其“裁决”完全非法无效。

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后简称《公约》),领土争议不属于其调整范畴,且中方早已于2006年依据《公约》第298条作出排除性声明,将涉及海域划界等方面的争端排除在《公约》强制争端解决程序之外。菲律宾虽对其所提“仲裁”主张进行了包装,但“仲裁”事项的实质仍是中菲两国间的岛礁领土问题,并构成中菲海洋划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此外,中菲长期以来已就通过谈判解决在南海的领土和海洋划界问题达成共识。

“仲裁庭”对菲方诉求明显没有管辖权,却无视上述事实,属于越权管辖。菲律宾执意提起“仲裁”违背中菲双方共识、违反《南海各方行为宣言》相关规定,违背“禁止反言”等国际法基本原则,是对《公约》争端解决机制的滥用。

“仲裁庭”在事实认定和适用法律上存在重大缺陷,其“裁决”错误明显,漏洞百出。其中一个明显错误是,认定南沙群岛没有任何岛礁可以产生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其中连面积达50万平方米的南沙最大岛屿太平岛竟然都判定为岩礁而非岛屿。如果按照这一“标准”,很多国家的主张都是非法的。

英国资深国际法专家安东尼·卡蒂指出,“仲裁庭”对《公约》的解释存在“偏见和不专业”,完全否定中国对南海岛礁主权和海洋权益的主张,却无视一些西方国家在太平洋地区的类似主张和实践,充分暴露其双重标准。

“仲裁庭”本身也不具备任何权威性和公正性。它只是利用海牙常设仲裁法院相关服务临时拼凑的一个“草台班子”,联合国和国际法院在其作出所谓“裁决”后迅速与其撇清干系。“仲裁庭”5名

“仲裁员”中1人由菲律宾指派,4人由时任国际海洋法庭庭长的日本籍法官柳井俊二指派,而柳井是一贯主张“亲美遏华”的“右翼鹰派”。“仲裁庭”服务“明码标价”,在中方拒绝参加的情况下,菲方主动“替”中方支付费用。

“南海仲裁案”背后暗藏域外势力的操纵。美国政府对菲律宾提起“仲裁”公开支持,菲方法律团队由美国律师担纲,这些美国律师中有人与美国政府渊源颇深,还与“仲裁庭”的多数“仲裁员”及柳井俊二有多次共事经历。而柳井原是日本外交官,与时任日本首相安倍晋三有千丝万缕的关系。

因此,“仲裁”的诉求是出于政治目的包装和单方面提起的,“仲裁庭”的组成是出于政治目的临时拼凑的,“仲裁”结果是为实现政治图谋精心炮制的。这种做法违背了法治精神,践踏了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准则,在国际上开启了危险和恶劣的先例。

放大争端的祸根

对于这份非法无效的所谓“裁决”,中方从一开始就不接受、不承认。但部分南海声索国却将这张废纸当作支持其非法主张、否定中国在南海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的背书,从而在南海争端中采取更加激进的手段。

近年来,菲律宾在南海掀起新一轮挑衅浪潮,频繁派船冲闯多个中国南海岛礁,制造海上摩擦。在仁爱礁,菲方多次试图向非法“坐滩”的老旧军舰“马德雷山”号运送建筑物资,企图加固此舰以实现永久侵占。在2024年6月的一次运补行动中,菲方甚至派出持枪的军方人员。在黄岩岛,菲方船只屡次非法侵闯邻近海域。在2025年8月的一次冲闯事件中,菲武装部队总司令甚至声称,菲武装部队和海警队员已被指示在执行任务时遵循“交战规则”。

菲律宾不仅在海上挑衅,还开展所谓“法律战”。在国内,菲

律宾2024年11月出台所谓“海洋区域法”,将中国黄岩岛和南沙群岛大部分岛礁及相关海域非法纳入菲方海洋区域,妄图通过国内立法固化“南海仲裁案”非法“裁决”。在国际上,菲方于2024年6月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提交南海外大陆架划界案,妄图开辟“新战场”,以此为抓手巩固甚至扩展自身在南海的非法所得和单方面主张。

美国及其盟友也加大了搅局南海的力度:频繁在南海实施所谓“航行自由行动”,挑战中国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主张;举行联合军演,向中国施加军事压力;加强与相关南海声索国的合作特别是军事安全合作,向其提供先进武器装备,增强其在海上对抗中国的能力,并在南海发生争端时对其予以外交支持;支持菲律宾开展对华舆论战,利用西方媒体优势和舆论霸权给中国贴上“以大欺小”和“不遵守国际法”的标签;在国际双多边场合不断炒作南海问题和“南海仲裁案”,妄图推动国际社会认可所谓“裁决”的“法律约束力”,逼迫中国遵守。

此外,“南海仲裁案裁决”还提升了部分南海声索国的预期和要价,对中国与东盟正在推进的“南海行为准则”磋商造成负面影响。

华阳海洋研究中心理事长、中国南海研究院学术委员会主席吴士存指出,“南海仲裁案裁决”已成为影响南海和平稳定的动乱之源,菲律宾挑衅中国南海合法、正当权益主张的“保护伞”,其他南海声索国单边侵权行动的“挡箭牌”,美西方国家介入南海事务、强化军事存在的“尚方宝剑”,迟滞海上合作和规则秩序构建的“拦路虎”。

应当回归的正道

过去十年的历史表明,“南海仲裁案裁决”不仅无助于解决南海问题,反而令争端更加难解,让南海多次出现风高浪急的局面,给地区局势带来更大不稳定。南海生乱不符合地区各国利

益。印度尼西亚防务与战略研究所首席执行官德维·萨松科指出,东南亚国家高度依赖国际贸易、外国投资以及海上互联互通,南海一旦不太平,将对地区国家贸易和投资造成打击,导致供应链整体出现问题。

马来西亚前瞻智库执行主任兼首席战略官黄美嫔认为,南海一旦发生冲突,不仅会给地区国家造成巨大经济损失,还将使东盟赖以生存的合作模式受到冲击,让东盟的“低调、共识型外交”面临压力。

提起“仲裁”的菲律宾也自食其果。菲“亚洲世纪”战略研究所所长赫尔曼·劳雷尔指出,“裁决”从未获得国际社会广泛认可,反而引发菲中关系持续紧张,致使菲方失去中方的信任、援助和投资,损失惨重。

多位地区专家表示,过去十年的历史证明,对抗性手段无法解决南海问题,地区国家应发挥自身主体作用,通过谈判协商共同管控分歧,通过合作积累互信,共同维护地区和平稳定。

柬埔寨贝尔泰国际大学资深教授约瑟夫·马修斯指出,东盟国家不应依赖外部势力构建安全架构,应加强东盟主导的多边架构,优先考虑以外交手段处理争端。

菲律宾国际安全研究学会主席罗梅尔·班劳伊认为,借助域外势力支持与中国对抗对菲律宾来说得不偿失,菲中应通过双边磋商机制管控海上分歧,在低敏感领域开展海洋合作,将争议海域转变为合作空间,共同维护地区稳定、实现互利共赢。

长期以来,亚洲国家在推进区域合作实践中逐步形成了相互尊重、协商一致、照顾各方舒适度的亚洲方式,在处理争端时有自己的智慧,在南海问题上亦是如此。正如荷兰法学家汤姆·兹瓦特所说,亚洲国家长期以来一直通过建设性的和平方式处理南海问题,通过谈判协商解决争端才是最佳途径。

本版稿件均选自新华社

